

海淀区 2010 年 1-7 月农村居民收支情况简析

来源：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2010-08-11

一、人均现金收入同比增长 9.6%

据海淀区农村居民的抽样调查资料显示，2010 年 1-7 月农村居民人均现金收入 11948.5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049.8 元，增长 9.6%。

表 1 2010 年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现金收入情况

单位：元

指标名称	2010 年	2009 年	比上年±	增幅%	构成%	贡献率%
期内现金收入	11948.5	10898.7	1049.8	9.6	100	100
工资性收入	8770.8	8317.4	453.4	5.5	73.4	43.2
家庭经营现金收入	668.0	581.8	86.3	14.8	5.6	8.2
财产性收入	832.8	717.8	115.0	16.0	7.0	11.0
转移性收入	1676.9	1281.7	395.2	30.8	14.0	37.6

（一）工资性收入、转移性收入是农民增收的主要来源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 8770.8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453.4 元，同比增长 5.5%，增速比上月提高 0.3 个百分点，对农村居民增收的贡献率为 43.2%，但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速仍降低了 1.8 个百分点。从二季度海淀农村居民就业与劳动力调查数据来看，130 户农村劳动力就业率为 79.7%，比上年同期下降 7.6 个百分点。从转移就业产业分布变化看，上年同期在第二产业就业的劳动力同比持平，而今年二季度则下降 12.5%；外出就业劳动力今年二季度增长 5.0%，增速比上年同期下降 0.3 个百分点，劳动力转移数量的减少，使 1-7 月份农民家庭获得的外出从业收入增速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37.3 个百分点。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家庭人均转移性收入 1676.9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395.2 元，同比增长 30.8%，增速比上月低了 2.3 个百分点，对农村居民增收的贡献率为 37.6%。主要是来源于退休金、养老金收入及各级政府的政策性补贴。

（二）家庭经营收入来源相对单一，增收拉动力不足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人均家庭经营现金收入 66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86.3 元，同比增长 14.8%，增速与上月基本持平，对农民增收的贡献率为 8.2%。从产业构成来看，今年的春冷冻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北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经营农业现金收入的增收，1-7 月海淀农村居民家庭

经营农业现金收入同比下降 21.6%，此外，由于家庭第一产业生产成本的增长和受天气、气候等因素影响较大，北部地区从事农业生产或是家禽养殖的农村居民家庭有的转产从事交通运输业，有的转行从事收入较稳定的非农务工行业。因此，从产业构成来看，目前海淀区家庭经营收入主要来自于第三产业中的交通、运输、邮电业，其占有所有家庭经营收入的比重高达 94.6%，第一产业收入所占比重仅为 5.4%，收入来源比较单一。

（三）财产性收入快速增长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人均财产性收入 832.8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15.0 元，同比增长 16.0%。这其中，租金收入和转让承包土地经营权收入起到了双重拉动作用。1-7 月，海淀区区人均租金收入 468.0 元，同比增长 25.5%；人均转让承包土地经营权收入 134.6 元，同比增长 43.5%。

二、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同比增长 13.7%

2010 年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8412.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11.3 元，增长 13.7%，增速比 1-6 月份提高了 2.1 个百分点。八大类生活消费支出六升二降。

表 2 2010 年 1-7 月海淀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指标名称	2010 年	2009 年	比上年±	增幅 (%)
生活消费支出	8412.2	7400.9	1011.3	13.7
食品消费支出	2767.9	2457.5	310.4	12.6
衣着	1033.1	817.4	215.7	26.4
居住	1400.2	978.2	422.1	43.2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	376.6	370.9	5.7	1.5
交通和通讯	1429.7	1401.1	28.6	2.0
文化教育、娱乐用品及服务	713.6	611.9	101.7	16.6
医疗保健	474.6	538.9	-64.2	-11.9
其他商品和服务	216.4	225.1	-8.7	-3.9

在八大类生活消费支出中，人均食品消费支出 2767.9 元，同比增长 12.6%，恩格尔系数为 32.9%，同比降低了 0.3 个百分点。在非食品支出中，衣着、居住和文教娱乐及服务支出是 1-7 月份消费的热点。其中，人均衣着消费 1033.1 元，同比增长 26.4%，主要是较高档次的服装和鞋类的消费；人均居住消费 1400.2 元，同比增长 43.2%，主要是北部地区农村居民维修、装修生活用房，购买钢材、水泥、砖、沙石等建筑、维修生活用房材料支出以及支付雇工的人工费较多带动了居住支出的大幅增长；人均文教娱乐用品及服务支出 713.6 元，同比增长 16.6%，主要是购买

彩电、电脑、照相机等文教娱乐用机电消费品和旅游及休闲娱乐费用的增长较快。